

证券代码：601668

股票简称：中国建筑

编号：临 2015-063



第一届董事会第八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 86 次会议（“会议”）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在北京中建大厦 A 座 7 层会议室举行。董事长官庆主持会议，董事郑虎、杨春锦、余海龙出席了会议，董事钟瑞明因公未出席现场会议，已授权委托郑虎代行表决。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管人员列席会议。

本次会议通知于 11 月 26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公司 5 名董事均参与了投票表决，并一致形成决议如下：

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投资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新型城镇化综合开发项目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参与投资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新型城镇化综合开发项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日